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智慧医院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智慧医院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招标（招标代理编号：04-16-04A-2026-D-F-E17710），已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批准实施，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已落实。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现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内容：拟选取 1 家中标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梅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智慧医院信息化升级改造项目提供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需求书。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投标，不接受仅对其中某部分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2.2 项目预算：人民币 1,980,000.00 元（含税）。

2.3 资金来源：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出资。

2.4 服务期限：项目合同期限为 7 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80 日完成项目并交付使用，维保期由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合同期结束。

2.5 标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如分公司或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必须具有总公司或上级机构出具的合法授权书（有效范围、有效时间内出具的授权书，多层授权关系证明文件须明晰并加盖相应授权公司公章），并同时提供总公司或上级机构的营业执照，分公司或分支机构可使用其总公司或上级机构的财务状况、人员信息、公司资质等资料）；

3.2 提供近 2026 年 1 月至今不少于 3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

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3.3 提供 2026 年 1 月至今不少于 3 个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须要缴纳社保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须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主体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由评标委员会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子项）项下的采购活动；（说明：由评标委员会于投标截止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的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中没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视为符合该项资格要求。）

3.6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7 投标人能够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8 在最近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9 在与工商银行的项目合作过程中，没有重大合同违约、泄露工商银行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等事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10 投标人未被纳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黑名单(包括但不限于清退名单、纪检监察禁入名单等)。（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11 投标人不存在工商银行离职人员，要求如下：（提供《离职人员关联情况承诺函》。）

（1）投标文件应如实报告与工商银行离职人员的关联情况，并出具承诺相关情形对参与投标的项目不构成实质影响，拒绝承诺或承诺不实的，工商银行有权取消供应商参与资格；

（2）离职人员是指与工商银行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含办理离退休手续）不满 5 年的原各机构集中采购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各机构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员、审核人员、部门负责人及机构负责人等；各机构集中采购管理从业人员等；

(3) 投标人如为非国有控股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涉金融业务的销售部门人员不得为工商银行离职人员；

(4) 投标人如为非国有控股企业的，不存在与工商银行离职人员及其实际控制企业签订咨询、顾问或类似协议等情况。

3.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 年 9 月 1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6 年 9 月 7 日 17 时 00 分；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获取文件方式：请投标人通过“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完成本项目的招标文件的购买与下载。详细步骤如下：（1）注册：输入网址，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投标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陆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投标人&投标人操作手册》。（2）购买与下载：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检索本项目并直接支付；（3）疑问反馈：具体操作若有疑问，可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 8:30-17:30（工作日）。（4）支付方式（三选一）：①网上支付（微信/支付宝扫码）、②电汇（须上传汇款凭证）、③钱包支付（点击“钱包管理”，充值后即可支付）。支付完成后请及时下载招标文件，下载完成即视为获取招标文件成功。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24 日 9 时 30 分，提交到开标地点：**梅州市梅江区华潮大厦 15 楼 1502 开标室**。未按招标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或密封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本次开标将于上述投标截止的同一时间、地点公开进行，届时将邀请投标人的授权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参加。

5.2 投标保证金：¥20,000.00 元（人民币：贰万元整）。

6.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办法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由评标委员会在开标后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7. 公告发布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上进行发布。其他媒体转载无效。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文本为准。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联系电话：0753-2242127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华潮大厦 15 楼 1502

项目招标师：古炎辉、钟云福

联系人：古炎辉、吴佳勋

联系电话：0753-2328383

电子邮箱：guyanhui.gcmc.gd@chinaccs.cn

开户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3110910037672617710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1 日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字）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